

ཐུག་ཅིན་གྲོང་ཁྱེར་མི་དམངས་ཁྲིད་གཞུང་།

同仁市人民政府

同政函〔2021〕154号

同仁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仁市 2021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农牧业生产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市农牧和科技局：

你局《关于下达同仁市 2021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农牧业生产发展项目实施方案批复的请示》（同农（综）字〔2021〕142 号）收悉。经市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同仁市 2021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农牧业生产发展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总投资 189.62 万元，其中：2021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80 万元，群众自筹 9.62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投资 100 万元，实施同仁市曲库乎乡木合沙村生态畜牧养殖合作社藏羊产业发展建设项目；投资 44.82 万元，实施同仁市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同仁县保安双泉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项目；投资 44.8 万元，实施同仁市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同仁县三和养殖专业合作社）项目。

二、请你局严格按照项目建设要求，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

确保项目按期建成并发挥效益。



抄送：市财政局、市乡村振兴局

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0月26日印发